

中高考临近，热闹广场舞能否为考生们放低“嗓门”？

本报记者 沈孙晖 实习生 侯沁言 通讯员 蒋志强 黄一妍



近年来，广场舞热度不断升温，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到跳舞大军中。每到夜晚，公园里、广场上，成百上千的群众跟着各种各样的旋律舞动身躯，场面蔚为壮观。但随着分贝的“步步高”，尤其高考、中考已近在眼前，一些扰民纠纷也随之发生，外地此前甚至发生过高音炮“对轰”、泼粪等事件。前晚，一名网友在东论发帖，请广场舞大妈们给即将高考的儿子“放条生路”；当晚，鄞州邱隘一男子李某也因公园里广场舞音乐太吵，影响孩子做作业，一怒之下踢坏了一位老太的音箱……

家有考生 家长恳求广场舞“让道”

前晚8时48分，网友“丛植”在东论发帖，称她家住在江东福明街道碧水 and 城小区，所住的楼与福民公园仅隔了一条三四米宽的小河。过几天，儿子就要高考了，侄女也面临中考。但公园里夜间广场舞的声音隔河传来，孩子看书时觉得吵。为此，她只能把门窗关上，并下楼找跳舞的阿姨商量。

该网友在公园逛了一圈，发现有好几百人，且多种乐曲交织，除了交际舞、广场舞、健身操等音乐声，还有拉二胡唱戏声……“除了晚上，清晨五六时公园里也传来太极拳剑伴奏等声音，我知道他们在健身，但能否声音小点，给即将考试的孩子一些宁静？”

昨天上午，福明街道在网上回复了此事：对于福民公园广场舞的问题，街道一直在关注并协调解决。目前，每晚都有专门工作人员在公园值班巡逻，严格控制音响的声音。同时积极协调各队伍的领头人，请他们在高考、中考期间尽量缩短音响播放时间，在三天高考和两天中考的晚上，尽量不开音响锻炼。

碧城社区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，周边小区很多，又没有大公园，所以居民大多聚集在福民公园锻炼。“中高考临近，我们社区就有三四十名考生。”她表示，为孩子创造一个良好的休息、学习环境，从半个月前开始，社区8位工作人员每晚轮流巡逻，并和自己片区各个锻炼团队的领头人沟通，希望他们尽量予以配合。“现在晚上公园里的音乐声比以前小了很多。”

记者从福明派出所了解到，他们以前也接到过不少福民公园广场舞扰民的报警。一位民警说，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中关于噪音干扰他人生活方面的规定，在实际中很难操作；警方没有配备专门测量分贝的仪器，法律上对此也



夜晚，江东福民公园里跳舞的人们。

(网友 丛植 供图)

没有进一步的具体细则，“我们只能以劝为主，比如让大妈将音量调低些，晚上9时结束等。”

嫌广场舞声音太吵 男子一脚踢坏老太音箱

一边是家长在网上求广场舞大妈“放一马”，另一边有人实在忍无可忍，将跳舞老太的音箱一脚踢坏。前晚8时多，鄞州邱隘一个公园里有位跳广场舞的老太报警，称她的音箱被一名男子给踢坏了。民警赶到现场后，发现几名七旬老太正与男子李某激烈争吵，双方情绪都很激动。“我们一大把年纪，跳个舞还受这份气，让他赔还不愿意。”老太太义愤填膺地说。

但李某则称自己忍无可忍，“她们太不自觉了，一到晚上就在公园里跳舞，声音还特别大，我说了很多次她们就是不听。”原来，他家就住在公园对面，儿子上小学三年级，最近正在准备期末考试，“我老婆、孩子都被吵得烦死了，孩子根本没法做作业。”

但几位老太毫不相让：“我们老年人跳舞，管你们啥事，小孩要学习，我们也要锻炼身体啊。”她们还说把音乐声开小了没“感觉”。

经过民警耐心劝导，李某向老太道歉，并赔偿了音箱损失，但希望她们能换位思考。而老太也语气缓和下来，答应以后尽可能调低音量。

编者

一年一度的高考、中考临近。近来，不少读者向本报编辑部反映，一些地方晚上施工、跳舞等产生的噪音，已严重影响考生的复习、休息。接到投诉后，我们的记者奔赴现场，倾听各方声音，了解大家的诉求，并试图在客观公正的陈述中，让利益各方作换位思考，寻找平衡点，共同营造和谐、温馨的良好局面。

拒绝噪音、共同护考，是全社会共同的声音。高考、中考期间，广大读者、网友如果发现噪音影响考生和居民休息，可拨打本报新闻热线87000000，或微博@宁波日报，或在宁波日报新闻客户端有关新闻下面跟帖留言。

编者

物业修补小区外墙 咋不提前通知一声呢？



养生馆门前还停着阻止施工的车，地面上堆着从墙体上敲下的碎石块。(王伊婧 摄)

本报讯（记者王伊婧）前天，江北区人民路上某养生馆的经理马先生拨打本报新闻热线87000000反映：“小区物业公司正在修缮住宅楼的外墙，碎石不断落下，严重影响了我们一楼商铺的正常营业。物业怎么也不打一声招呼呢？”

昨天上午，记者来到日湖花园小区东侧，看到小区外侧有一排临街商铺，爆料人马先生所在的养生馆就是其中一家。记者观察到，养生馆的楼上就是一幢高层住宅楼，临街一侧的墙体上有明显被凿过的痕迹，而住宅楼的南面外墙上正吊着几个“蜘蛛人”，在对墙体进行施工。养生馆的店门口停着一辆轿车，路面上有两堆从墙体上敲落下来的碎石块。

马先生告诉记者，前天上午9时左右，员工们来店里开会时发现店门口的人行道已经被绳子围了起来，有几名施工人员正吊在住宅楼的东侧外墙上的敲砸墙面。“砸下来的小碎石直接从高空落在地面上。我们问施工人员究竟怎么回事，他们说是在修缮墙面，需要2天。”

“修缮外墙既没搭安全棚，也没有做安全防护措施，碎石就这么直接落下来，我们员工进进出出多危险呀。我们商铺是要开门做生意的，这样一来顾客都不敢进店了。”马先生说，“既然要施工，为什么不提前通知一声呢？”

记者又询问了养生馆旁边的一家婚庆公司。该公司工作人员同样对修缮外墙影响他们营业感到不满。

随后，记者前往日湖花园小区的物业管理处了解情况。物业公司经理董女士告诉记者，从去年年底开始，小区住宅楼的外墙多处出现脱落，物业将此事上报给房产开发公司，要求维修。“原来施工方打算在端午小长假期间对临街的住宅墙体进行检修，这样可以避免影响一楼商铺的正常营业。但是没想到小长假期间连续下雨，所以工期只好延迟到周二。由于临时延期，施工方没有及时通知我们，所以我们也没法提前通知各家商铺，实在抱歉。”

董经理称，施工时敲下来的大的砖块，维修师傅会放在随身携带的篮子里，一些小碎石落下来那是难免的。考虑到工程量小，而且如果搭了安全棚会让顾客误认为商铺歇业，反而影响生意，所以就没有搭。董经理最后说，目前他们已征求各家商铺的意见，大部分商家对此表示理解和配合。

微信「集赞送礼」引发消费者投诉 店方承认工作有疏忽

本报讯（记者黄丽娟）只要你集满一定数量的“赞”，就能免费获得电影票、代金券、体验券……如今，微信朋友圈成了不少商家营销的新阵地。然而，有人从中得到“福利”，也有人遭遇了不开心。这不，网友“南院大王”日前就在东论上发帖讲述了自己的一次不愉快经历。

集满赞，兑礼却不顺利

记者联系上该网友彭女士。彭女士说，5月22日，她在微信朋友圈里看到有朋友转发了一条Hape玩具店的“集赞送礼”信息，其中一项“福利”为“转发本条消息至朋友圈，累积获得30个赞，即可至Hape club宁波站兑换价值168元的Hape club全天畅玩体验一次”。

彭女士转发了信息，又请朋友们帮忙点赞，很快就集满了赞。6月1日，彭女士和老公拿着这30个“赞”，开心地带着3岁女儿前往位于东部新城文化广场的Hape玩具店体验。

“本想给孩子过个快乐的儿童节，没想到店家拒绝让我们免费体验，理由是我们没有预约。”彭女士一家最终悻悻而归。

店方：工作确实存在疏忽

日前，记者联系上该店，一名工作人员解释：“这项活动本来要求集满赞后先取一张体验券，然后再来玩；后来我们听取了消费者的建议，改成集满赞后只要预约就可以免费体验。之所以要预约，主要是前来体验的人太多。”

该工作人员说，他们确实没有考虑到有些消费者只看了首条活动信息，没有看到后续跟进的信息，从而产生了误解。“我们工作中有疏忽的地方，特向消费者致歉。”

据悉，该活动信息被转发了5万次之多。“有如此多的消费者关注，出乎我们预料，也超过了我们的接待能力，我们已将活动延长了一个月。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各项工作。”



醉汉与代驾半路换座位 结果撞上了交警……

本报讯（记者黄丽娟 通讯员朱忠义）时下很流行一句话：“不作死不会死。”鄞州就有这么一名“作男”，酒后叫来代驾，半路上等红绿灯时，他却下车跑到主驾驶室，硬把代驾挤到副驾驶室。然后，该男子醉眼朦胧地开车上路了，谁料车子还没开出200米远，就被交警逮了个正着。

6月3日晚11时10分，一辆白色宝马X6载着两名男子，由北往南下桥驶入酒驾整治的卡点，就在交警眼皮底下，一名“T恤男”慌忙跳下主驾驶室，慌乱中连手刹都忘记拉起，就想从车后绕行进副驾驶室，结果被眼疾手快的交警一把抓住，可是宝马轿车还在向下滑行，幸好车上的另一名男子紧急拉上了手刹。

面对交警的询问，该“T恤男”坚持说，车子是由代驾开的。车上的代驾急忙跑来帮衬。当晚，经过民警对两人进行单独询问，代驾男子才道出了实情：他是一名代驾驾驶员，当晚11时许，他在舟宿夜江酒吧门口接下这单生意，将“T恤男”送往天童北路和邦大厦。“T恤男”给了他车钥匙，然

后就坐进了副驾驶室，他上了宝马驾驶室，车子启动后沿着甬南北路北往南直行。当车子开到第三个路口遇到红灯时，坐在副驾驶座位的“T恤男”说他自己来开车。代驾男子相劝未果，于是“T恤男”就迷迷糊糊地开车上路了。

民警用口呼式酒精测试仪对“T恤男”进行检测，测得数值为295mg/100ml，超出醉酒标准3倍多，属于严重醉酒，交警随后又对他作了血检。

经查，“T恤男”姓汪，37岁，淳安千岛湖人，大学文化，目前是宁波一家房地产公司投资项目经理。汪某交代，当晚他喝了四五瓶啤酒，散席后，就让同事帮他找个代驾。可这名代驾不怎么会开车上的电子刹车，他实在看不下去了，在等红绿灯的间隙，就下车要求代驾调换座位，然后上车给代驾解释车子电子上坡辅助功能，亲自演示给他看。在演示过程中车子上桥，下桥时就发现交警在检查，等再想换回座位已经来不及了。

目前，该起醉酒驾案件正在进一步处理当中。

三分钟! 三劫匪悉数落网

本报讯（记者单玉紫枫 通讯员刘凯 黄炎军）3个劫匪怎么也想不到，短短3分钟，抢来的包还没捂热，突然冒出4辆警车将他们团团围住……

昨天上午，余姚警方为记者解密了这场快速抓捕行动。

5月26日凌晨2时，刚下夜班的李女士，独自走在余姚阳明街道体育场上，回头发现有三个黑影远远地跟在自己身后。她心头一紧，下意识地加快了脚步。但是无论她怎么快走、变道，黑影始终如影随形，并且越跟越近。最终，脚步声变成了跑步声，其中一个黑影伺机伸手将她手中的提包一把夺走，扬长而去。李女士惊恐之下立即报警。

三名男子得手后，逃离案发现场并拐入舜水北路，见受害人并没有追上来就放松了警惕。三人勾肩搭背、有说有笑地往阳明中学方向走去，并不时回头张望。殊不知，此时一双“天眼”已经盯上了他们。三人行至阳明中学附近时，被4辆警车团团围住，其中一人想趁机逃跑，被跳下警车的民警当场按倒在地。面对突然从天而降的“神兵”，

三名嫌疑人彻底傻眼了：民警是如何在短短几分钟内锁定他们的？

答案就在警方构建的“天罗地网”中。当天凌晨，接到李女士的报警后，阳明派出所立即启动了“两抢案件快速反应机制”，指令在辖区各区块巡逻的7辆警车向案发地点迅速聚集，对嫌疑人实施“合围”。同时，由视频侦查小组通过视频“天网”对嫌疑人进行锁定，实时向抓捕组传递嫌疑人轨迹信息。“天眼”与“地网”合力，从而实现“精确制导”抓捕，在案发后三分钟左右，就在距离案发现场几百米处“围捕”了三名嫌疑人。

当时，眼看民警对那名逃跑的嫌疑人实施抓捕，其余两名嫌疑人还佯装淡定，不动声色继续行走，殊不知视频“天网”早已录下了他们共同作案的证据。

经审讯，唐某（22岁，云南省彝良县人）、胡某（25岁，四川省达县人）和龙某（17岁，湖南省吉首市人）三名嫌疑人对实施抢夺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

目前，唐某、胡某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，龙某被依法处以行政拘留。

发现遗失背包 兜圈寻找失主 这位三轮车师傅要“点赞”

本报讯（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鲍咪娜 陈家驹）“总算等到你了！”本月3日晚上9时许，在奉化锦屏街道庄山小区的菜场门口，周师傅冲着匆匆赶来的杨女士嚷道，并把捡到的背包递了过去。

周师傅是名三轮车工人，当晚，为了找寻背包的主人，兜了老大一圈路。

当晚8时许，周师傅将两名女客人送到锦屏街道塔水村后，调转头返回。途中，他到后座准备休息时，发现坐垫的角落有一只背包，应该是刚才那两人遗失的。周师傅立即骑车返回到客人下车的地方，但已无人影。

“失主发现背包不见了，此时该四处在我吧。”周师傅便想着在塔水村附近再转转，或许能遇到。然而

在庄山菜场周边转了许久，还是没找到人，周师傅有些急了。他打开背包，看看里面物品是否有能联系上失主的线索，结果仍是一无所获。

于是，周师傅只好报警求助。此前，杨女士在同伴陪同下，已到大桥派出所报警，称乘坐三轮车时，将包遗失了，请求民警帮忙寻找车夫。民警调看了塔水村附近的监控视频，因为天色较暗，未发现有用线索。

就在杨女士感觉失望时，周师傅的求助电话打了进来。

几分钟后，民警和杨女士来到庄山菜场，与周师傅碰面。杨女士喜不自禁：“这位师傅真是太好了。包里有很多证件，要是没了，还真是不方便呢！”

小伙偷监控设备获刑3年

本报讯（记者单玉紫枫 通讯员焦川）镇海有个小伙没钱了，他竟将中路边的监控设备，一路走一路偷，结果还没来得及将赃物卖掉就被抓了。由于涉案金额有十余万元，小伙最终被判3年徒刑。

去年10月10日凌晨3时40分左右，镇海骆驼的民警巡逻至某公交车站时，发现一个矮胖的男子背着一个鼓囊的背包站在公交车站，形迹可疑。民警现场对其检查后，发现背包里竟有十个硬盘、六个内存条、两张采集卡、三个CPU、四个终端服务器，还有抓拍机、硬盘录像器等物品，外加两把螺丝刀！

民警随即把小伙带到了派出所讯问。原来，小伙姓王，头一天从山东来宁波，在一家宾馆住了一天，想到自己身上的钱快没了，不如出去碰碰运气。一路走到镇海大道，王某看见马路上装有不少路面监控，而监控的机

箱就在马路中间。王某觉得这里面的东西肯定值钱，决定下手。他把机箱盖扳开，挑出硬盘等物件放在背包里，别的东西就扔在地上。就这样，王某一路走一路偷，直到包装不下才收手。此时已经是凌晨了。王某走到公交车站，想打车回去，不料出租车没等来，却等来了警车。

经鉴定，王某所偷物品价值64000余元。加上其盗窃时粗暴拆卸，部分监控设备的卡口受损报废，还有配套软件损坏，造成损失50000元。

面对十余万元的损坏清单，王某大为吃惊，表示原以为自己偷的东西最多值两三百元钱……

昨天上午，镇海法院以盗窃罪判处王某有期徒刑三年，并处罚金3万元，同时责令王某退赔被害单位经济损失。